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
號2-3樓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承辦人：鄭英杰
電話：(07)799-5678轉3026
傳真：(07)740-6580
電子信箱：gsdrwdm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高雄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8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09352916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09年度「心理健康口號標語設計競賽」活動辦法1份(隨文引入)
(35813663_10935291600A0C_ATTCH1.odt)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辦理「心快活-心理健康學習平台109年度『心理健康口號標語設計競賽』」(活動辦法如附件)，請貴校鼓勵所屬師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7月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9007726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衛生福利部建置「心快活-心理健康學習平台」(網址：<https://wellbeing.mohw.gov.tw/nor/main>)，發表心理健康相關文章及辦理衛教推廣活動，以倡導民眾對於自我心理狀況的重視與積極的促進心理健康。
- 三、檢附旨揭活動辦法1份。

正本：本局主管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、國小教育科、特殊教育科、高中職教育科

